

九原区麻池镇西壕口村充电桩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ZY2026-03)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九原区

一、招标条件

本九原区麻池镇西壕口村充电桩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51万元,国有资金:125万元,招标人为包头市仟亿粉煤灰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项目占地4000平方米,总功率3600KW;项目拟安装10台400KW双枪充电桩,以及其它配套辅助设施,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九原区麻池镇西壕口村充电桩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九原区麻池镇西壕口村充电桩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2)具备三级及以上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3)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投标人项目负责人的资格条件: 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建造师注册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并具有B类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必须在本单位参加社保,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4. 信誉要求: (1)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2)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3)投标人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 , 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 (4)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2-11 17:00:00到2026-02-25 17:30:00。

获取方式: 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67号传媒大厦B座2016室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3-04 09: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67号传媒大厦B座2006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